新政任〔2026〕8号

新郑市人民政府
关于赵君宝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共新郑市委关于同意提名赵君宝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》（新文〔2026〕146号）、《中共新郑市委关于同意提名免去丁浩等同志职务的通知》（新文〔2026〕155号）、《中共新郑市委关于同意提名朱丽娜同志任职的通知》（新文〔2026〕158号），经市人民政府党组研究，决定：

赵君宝同志任新郑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颜廷亮同志任新郑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新

郑市水利局副局长（兼职）；

高江涛同志任新郑市信访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朱丽娜同志任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；

免去袁玥同志新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谢伟同志新郑市司法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刘延伟同志新郑市司法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翟海莹同志新郑市龙湖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；

免去丁浩同志新郑市财政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尹伟炜同志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。

2026 年 7 月 16 日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民武装部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6 年 7 月 16 日印发